

內地與香港旅遊工作磋商會議達成的共識（2010年7月31日）

- 1、 國家旅遊局將要求各地旅遊行政管理部門進一步加強赴港旅遊團隊管理，強化領隊職責，支持和配合香港共同規範旅遊市場；
- 2、 國家旅遊局將責成有關部門積極配合香港旅遊業界專責小組做好相關工作，雙方同意在近期召開工作磋商會議，研究規範內地赴港旅遊市場秩序問題；
- 3、 雙方同意共同做好增加旅客權益透明度的相關工作，國家旅遊局將通過中國旅遊報、中國旅遊網等多種渠道，廣泛宣傳香港方面提供的赴港旅客須知；
- 4、 為更有效地處理內地遊客在香港發生的旅遊突發事件及投訴個案，國家旅遊局將給予必要的協助配合；
- 5、 雙方同意進一步加強工作聯繫，確定港澳台旅遊事務司司長和香港旅遊事務專員為雙方的聯絡人。